

各位家長：

有關「早讀」、「親子閱讀獎勵計劃」及「學校圖書館開放」事宜

(一) 為推動愉快閱讀的風氣，鼓勵同學善用時間自學研習，由 3-10-2010 開始，逢星期一、三及五課前二十分鐘 (8:15 - 8:35 a.m.)，在班務課時繳交功課後，即可開始「早讀」，藉此培養同學定時閱讀的良好習慣，請家長多加鼓勵子女自備益智健康的圖書。此外，學生亦可於早上抵校後，於禮堂或學生活動中心等候時進行閱讀，善用時間自學。

(二)「親子閱讀獎勵計劃」-- 本校誠邀家長參與此計劃，家校合作培養子女的閱讀興趣，促進親子的關係。請家長提醒、鼓勵及與子女一起閱讀課外書，並記錄書籍的資料在「閱讀足印」記錄冊內(請於購買補充練習時一併購置)，能夠完成的同學可獲得獎狀或獎品以作鼓勵。

(三)另為增加同學閱讀及借閱書籍的機會，除每天在課內時段安排同學使用圖書館外，由 10月10日 (一) 開始，圖書館也會於課後開放。安排如下：

日期 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課後 下午 3:00 - 4:00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、六年級
課後時段開放週次	上學期：第七、九至十、十三至十七及十九週 下學期：第二至七、十二至十八週				

注意事項：

\* 若要在放學後使用圖書館，學生須預先請家長在手冊內之《圖書館專頁》填寫有關的申請資料及簽署核實，家長必須在表格內清楚列明學生的放學方法，並自行妥善安排子女回家的方式，以確保安全 \*(留校使用圖書館的校車生，不會有校車接載離校)，然後於留校當日班務時段內，把手冊交班主任處理。



家長如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 2709 2220，向湯小慧老師查詢。



校長：\_\_\_\_\_

(謝麗文)

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

回條

謝校長：

有關「早讀」、「親子閱讀獎勵計劃」及「學校圖書館開放」事宜

領悉 2011-2012 年度通告第 (16) 號內容。

( )班學生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一年九月 日